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ST佳沃

公告编号：2026-006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以上情况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一款第六项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及第10.3.1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2），预计2025年度实现净资产转正。本次业绩预告数据均为公司初步预计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5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因触及第10.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司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本次披露为第二次公告。

一、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2024年度，信永中和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

2025年6月17日，公司完成了原子公司北京佳沃臻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北京臻诚”)100%股权出售,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及《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预计为21,500万元至29,500万元,实现净资产转正,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是否消除尚在审计过程中,具体以审计机构最终正式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二、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2025年12月初,信永中和审计项目组进驻公司开展审计工作,2025年12月24日及2026年2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等事项进行了持续沟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信永中和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不存在重大分歧,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待审计程序完结后确定,最终审计意见类型以信永中和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与信永中和保持良好沟通,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6年3月1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日